

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評鑑執行情形：

本公司內部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執行單位為稽核室。公司訂定「董事會績效評估」，每年年度結束時進行評估作業，依評量指標量化評估，評估結果應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並送交董事會報告。評鑑結果如下，並呈報2023/3/3董事會報告。

評估週期	評估期間	評估範圍	評估方式	評估內容	評估結果
每年一次	2022/1/1-2022/12/31	董事會、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	自評	1. 董事會自我績效評估：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、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、董事會組成與結構、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、內部控制 2. 董事成員：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、董事職責認知、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、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、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、內部控制	2021年本公司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為「良」，足以顯示本公司強化董事會效能之成果。